

## 一、合同协议书

编号: HBA2024-0039.

发包人(全称): 北京市计量检测科学研究院

法定代表人: 张琳

法定注册地址: 北京市朝阳区安苑东里一区 12 号

承包人(全称): 北京市常青市政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 任有旺

法定注册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南里 A 楼

发包人为建设 北京市计量检测科学研究院热工所流量实验室修缮改造工程 (以下简称“本工程”), 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, 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, 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。

### 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: 北京市计量检测科学研究院热工所流量实验室修缮改造工程

工程地点: 北京市朝阳区安苑东里一区 12 号

工程内容: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示的全部内容。

群体工程应附“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”(附件 1)

工程立项批准文号:

资金来源: 自有资金

### 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: 包含并不限于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。

详细承包范围见第四章“技术需求书”。

### 三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: 2024 年 4 月 20 日;

计划竣工日期: 2024 年 7 月 18 日;

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日历天（不含春节假期停工时间）。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。

具体开工时间以双方签订合同时为准。

#### 四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合格

#### 五、合同形式

本合同采用 固定单价 合同形式。

#### 六、签约合同价

金额（大写）：叁佰柒拾叁万陆仟柒佰陆拾叁元柒角（人民币）

（小写）¥：3736763.7 元

其中：安全文明施工费：165537.6 元

暂列金额（含税）：∕元

专业工程暂估价（含税）：∕元

#### 七、承包人项目经理：

姓名：王权 ； 职称：工程师；

身份证号：110224199011074215；

建造师注册证书号：京 2112015201652400；

建造师执业印章号：京 2112015201652400；

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：京建安 B（2016）0124955。

#### 八、合同文件的组成

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(1) 合同协议书；
- (2) 成交通知书；
- (3) 响应函及最终报价表；
- (4) 专用合同条款；
- (5) 通用合同条款；
- (6)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(7) 技术需求书；

(8) 图纸;

(9) 施工组织设计。

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,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, 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九、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。

十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。

十一、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十二、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, 合同双方各执一份; 副本一式陆份, 其中一份在合同备案时留存。

十三、合同未尽事宜,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, 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。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: (盖单位章) 北京市计量检测科学 承包人: (盖单位章) 北京市常青市政



法定代表人或其

委托代理人: (签字或盖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

委托代理人: (签字或盖章)

2024年 4月17日

2024年 4月17日

签约地点: 北京市朝阳区安苑东里一区12号